國立中興大學109學年度興翼獎學金審查委員會第2次會議紀錄

日期時間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5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

會議地點：GOOGLE MEET視訊會議

主席：謝主任委員禮丞　　紀錄：曾家盈

出席人員：許恒銘委員、辛坤鎰委員、許英麟委員、劉姿汝委員

列席人員：廖志強組長

請假人員：吳宗明委員、陳鵬文委員

一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二、業務報告：

（一）本校助學功德金至110年6月10日累計捐款金額17,859,886元，補助人次278人，計支出7,944,640元(其中以利息支出43萬元獎助學金)，實際可用餘額10,341,102元(其中差額為4144元為99年5月10日支給石淯銘同學莫拉克風災急難救助金2,544元、99年3月15日及100年4月1日支付春文基金會捐贈清寒獎學金手續費各800元)，助學功德金運用概況及收支情形如附件1。

（二）109學年度第1學期助學功德金32位獲獎者之感謝信業於109年12月9日轉交校友中心，俾利建檔運用，另109學年度興翼獎學金8位獲獎者之感謝信亦於109年12月7日轉交校友中心。

（三）興翼獎學金29位得主109學年度第1期成績單及學習報告，依興翼獎學金辦法第7條規定，業於110年4月12日轉交教務處教學資源暨發展中心與校友中心，俾利瞭解其學習情況，有2位同學表示需課業輔導，已轉知教發中心協助。

三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：關於109學年度第2學期國立中興大學助學功德金案，請審查。

說　明：本學期助學功德金申請學生共27名，設置辦法與審查名單如附件2、附件3。

決　議：本次助學功德金獲獎名單與金額：核給吳〇澤、葉〇麟、吳〇琪、吳〇吟同學等4名同學5萬元、核給黃〇靜、劉〇翰、黃〇玉、王〇、潘〇華、陳〇涵、陳〇樺、吳〇珈、吳〇宸林〇妤等10名同學各4萬元；核給李〇潔、祝〇明、林〇君、李〇涵、許〇維、郭〇昇、程〇葦等7名同學3萬元；核給王〇雅、蔡〇萍、吳〇敏、賴〇祐、程〇婷等5名同學2萬元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建議要求興翼獎學金獲獎生於第2學期起，每學期成績應達一定標準，始可續領興翼獎學金，請承辦單位與教務處(興翼招生計畫)評估修法之可行性，並於下次會議討論。

五、散　　會：11 時 10分